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威海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威高路1號二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各項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書。
4. 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10元股份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43元。

* 僅供識別

5. 審議及批准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建議，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審議及批准重選叢日楠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 審議及批准重選湯正鵬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 審議及批准重選陳林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9.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道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 審議及批准委任燕霞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1. 審議及批准委任孫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2. 審議及批准重選谷美君女士為本公司監事。
13. 審議及授權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

特別決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無條件的一般授權(「**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境外上市股份(「**H股**」)及／或本公司股本中的非上市內資股(「**內資股**」)(包括但不限於普通股、優先股、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可認購任何股份或上述可轉換證券的購股權、權證或類似權利)，以及就此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及購股權，惟須受以下條件規限：
- (a) 一般授權不可超越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段)，惟董事會在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或購股權而需要在有關期間完結後行使有關權力者除外；
- (b) (i) 董事會或董事會主席(「**主席**」)及其獲授權人士根據一般授權釐定將予以配發、發行及處理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審議通過本決議案時已發行**H股**數目的10%。董事會或主席及其獲授權人士根據一般授權釐定的將予配發、發行及處理的**H股**發行價的折讓(如有)不得超過證券基準價的10%(而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0%)。
- (ii) 董事會或主席及其獲授權人士根據一般授權釐定將予以配發、發行及處理的內資股數目不得超過審議通過本決議案時已發行內資股數目的10%。董事會或主席及其獲授權人士根據一般授權釐定的將予配發、發行及處理的內資股發行價的折讓(如有)不得超過證券基準價的10%(而非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0%)。

- (c) 董事會僅可按照中國公司法以及上市規則或其他政府監管機構適用之其他法規、規則、規章行使獲授予的權力，且必須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中國政府其他有關機構取得各項所需批准後方可行使；

於發行股份後，謹此授權其中一名董事：

- (i) 批准、簽訂、作出、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有關於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各项文件、契約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議定發行時間和地點、向有關機關提出所有必須之申請及訂立承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等；
 - (ii) 釐定所得款項的用途，並向中國、香港及其他有關機關進行必要的申報及登記；及
 - (iii) 於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以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反映根據本決議案擬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後本公司新的股本結構。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 (i) 在通過本決議案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在通過本決議案之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述授予董事會之授權之日期。

15.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c)段)購回H股的一般授權：

「動議：

- (a) 根據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需要，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時已發行及未被購回H股數目之10%的H股；
- (b) 授權董事會作出(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決定具體購回方案，包括但不限於購回價格、購回股份數目、購回時機及購回期限等；
 - (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以及辦理購回資金匯出境外的相關外匯核准及外匯變更登記手續；及
 - (iii) 辦理購回股份的註銷程序，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以反映董事會根據本特別決議案第(a)段而獲授權回購該等股份的數量，並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減少，以及採取任何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任何所需的手續以根據本特別決議案第(a)段回購該等股份。

(c) 就本特別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特別決議案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 (i) 在通過本決議案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在通過本決議案之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述授予董事會之授權之日期；

除非董事會於有關期間決定購回H股，而該股份購回計劃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行。」

16. 「**動議**：

- (a) 謹此批准對本公司現有公司章程作出的建議修訂（「**建議修訂**」），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三；
- (b) 謹此批准及採納一套新的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納入及併入建議修訂）（「**新公司章程**」）（以文件形式，其標註有「A」字樣的文本已提呈予本次大會並由大會主席草簽以資識別）為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公司章程，並於本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及

- (c) 謹此授權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代表本公司處理相關備案及修訂（倘需要）程序及因建議修訂而產生的其他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龍經

中國威海市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龍經先生 (主席)
叢日楠先生 (行政總裁)
盧均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

湯正鵬先生 (副主席)
陳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輝先生
孟紅女士
李強先生

附註：

1. 為確定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的參會股東人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H股的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全部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以進行登記。

為確定獲取本公司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股東人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H股的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全部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以進行登記。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傳真：(852) 2810 8185

2.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網址為www.weigaogroup.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網址為www.hkexnews.hk。
3.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如為H股持有人)，方為有效。

5.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如屬聯名股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表作出的，須被接受為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股東的優先次序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與有關股份相關的聯名股東排名先後而定。
7.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約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